

正本



检测报告

编号: SDZH20240108023

项目名称: 环境检测

委托单位: 河北盛隆柜业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4 年 03 月 06 日

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
(检测专用章)
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、CMA 标志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授权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,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,一般情况下逾期不再受理。
- 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6、未经同意,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7、分包项目,加“*”号进行标注。

地 址: 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药山街道蓝翔中路30号时代总部基地三期第二批(一期)H5号楼101-1室

邮政编码: 250000

电 话: 15688864539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安街支行

帐 号: 1602142209000002686

环 境 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河北盛隆柜业有限公司	联系人	肖文平
受检单位	河北盛隆柜业有限公司	联系电话	13292289216
采样地点	河北省衡水市武邑县桥头镇肖桥头	生产工况	正常
采样人	赵励铭，刘洪磊，王英才，韩玉起	采样日期	2024-01-22/23
样品状态	采样头完好、滤膜完好、采气袋完好。		
检测项目	有组织废气：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烟气黑度 无组织废气：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 噪声		

报告编制：张雅琪

报告审核：王丽丽

签 发 人：王 刚



签发日期：2024 年 03 月 06 日
山东中环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(检测专用章)

检测分析及检出限

检测项目		标准号	分析方法	检出限
有组织	颗粒物	HJ 836-2017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1.0mg/m³
	非甲烷总烃	HJ 38-2017	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0.07mg/m³
	二氧化硫	HJ 57-2017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3 mg/m³
	氮氧化物	HJ 693-2014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3 mg/m³
	烟气黑度	HJ/T 398-2007	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	---
无组织	颗粒物	HJ 1263-2022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7µg/m³
	非甲烷总烃	HJ 604-2017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0.07mg/m³
噪 声		GB 12348-2008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	---

主要检测仪器校准情况一览表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	校准有效期	备注
便携式风向风速仪	PLC-16025	SDZH-A02037	2024. 04. 09	
气压表	BY-2003P	SDZH-A02038	2024. 04. 09	
多功能声级计	AWA6228+	SDZH-A02001	2024. 05. 11	
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MH1205 型	SDZH-A02081	2024. 03. 13	
		SDZH-A02082	2024. 03. 13	
		SDZH-A02083	2024. 03. 13	
		SDZH-A02084	2024. 03. 13	
真空箱采样器	/	SDZH-B02020	/	
		SDZH-B02021		
		SDZH-B02022		
		SDZH-B02023		
大流量烟尘（气）测试仪（20）代	YQ3000-D 型	SDZH-A02076	2024. 03. 13	
		SDZH-A02077	2024. 03. 13	
智能高精度综合校准仪	5030	SDZH-A02021	2024. 05. 30	
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	CP225D	SDZH-A01021	2024. 05. 30	
恒温恒湿称重系统	JC-AWS9	SDZH-A01025	2024. 05. 03	
气相色谱仪	SP-7890 PIUS	SDZH-A01029	2024. 06. 07	
林格曼烟气浓度图	HM-LG30	SDZH-A02092	2024. 03. 13	

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

质控措施	无组织废气检测按照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/T 55-2000）、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 37822-2019）的要求与规范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。 有组织废气检测按照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397-2007）、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（试行）》（HJ/T 373-2007）的要求与规范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。 噪声检测按照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的要求与规范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。 采样仪器在采样前后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；检测分析仪器经检定校准并在校准有效期内；检测人员经培训后上岗，检测数据经三级审核。
------	---

检测结论

结 论	经检测，有组织废气经处理后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3/2322-2016）表 1 表面涂装业排放限值要求；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烟气黑度的检测结果满足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13/1640-2012）表 1、表 2 标准要求及《关于印发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》的通知环大气[2019]56 号》中规定的限值要求。 经检测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3/2322-2016）表 2 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标准限值要求；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检测结果显示满足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（DB13/2322-2016）表 3 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及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37822-2019）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；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检测结果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/T 16297-1996）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。 经检测，厂界噪声检测结果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（昼间≤60dB(A)，夜间≤50dB(A)）。
备 注	/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名称		(P1) 东厂区固化工序排气筒		
检测日期		2024-01-22		
检测点位	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标干烟气量（Nm³/h）		735	755	750
非甲烷总 烃	排放浓度 （mg/m³）	21.0	18.9	18.2
	排放速率 （kg/h）	1.54×10 ⁻²	1.43×10 ⁻²	1.36×10 ⁻²
检测点名称		(P2) 东厂区生物质热风锅炉排气筒		
检测日期		2024-01-22		
检测点位	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含氧量（%）		15.5	15.6	15.4
标干烟气量（Nm³/h）		1417	1432	1429
颗粒物	排放浓度 （mg/m³）	2.7	2.6	2.9
	排放速率 （kg/h）	3.83×10 ⁻³	3.72×10 ⁻³	4.14×10 ⁻³
	折算浓度 （mg/m³）	5.9	5.8	6.2
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（mg/m³）	ND	ND	ND
	排放速率 （kg/h）	/	/	/
	折算浓度 （mg/m³）	/	/	/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（mg/m³）	58	59	58
	排放速率 （kg/h）	8.22×10 ⁻²	8.45×10 ⁻²	8.29×10 ⁻²
	折算浓度 （mg/m³）	127	131	124
烟气黑度（级）		<1		
备注		ND：未检出		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名称		(P3) 西厂区烘干固化排气筒		
检测日期		2024-01-22		
检测点位	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含氧量（%）		19.8	19.6	19.8
标干烟气量（Nm³/h）		823	829	835
非甲烷总 烃	排放浓度 （mg/m³）	21.8	16.3	16.8
	排放速率 （kg/h）	1.79×10 ⁻²	1.35×10 ⁻²	1.40×10 ⁻²
颗粒物	排放浓度 （mg/m³）	2.6	2.7	2.5
	排放速率 （kg/h）	2.14×10 ⁻³	2.24×10 ⁻³	2.09×10 ⁻³
	折算浓度 （mg/m³）	26.0	23.1	25.0
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 （mg/m³）	ND	ND	ND
	排放速率 （kg/h）	/	/	/
	折算浓度 （mg/m³）	/	/	/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 （mg/m³）	6	5	ND
	排放速率 （kg/h）	4.94×10 ⁻³	4.15×10 ⁻³	/
	折算浓度 （mg/m³）	60	43	/
烟气黑度（级）		<1		
检测点名称		(P4) 南厂区固化工序排气筒		
检测日期		2024-01-22		
检测点位	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标干烟气量（Nm³/h）		916	923	923
非甲烷总 烃	排放浓度 （mg/m³）	19.7	17.2	16.6
	排放速率 （kg/h）	1.80×10 ⁻²	1.59×10 ⁻²	1.53×10 ⁻²
备注		ND：未检出		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名称		(P5) 南厂区生物质热风锅炉排气筒		
检测日期		2024-01-22		
检测点位	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含氧量（%）		15.5	15.7	15.7
标干烟气量（Nm³/h）		649	658	667
颗粒物	排放浓度（mg/m³）	3.4	3.7	3.6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2.21×10 ⁻³	2.43×10 ⁻³	2.40×10 ⁻³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7.4	8.4	8.2
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（mg/m³）	ND	ND	ND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/	/	/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/	/	/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（mg/m³）	68	67	67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4.41×10 ⁻²	4.41×10 ⁻²	4.47×10 ⁻²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148	152	152
烟气黑度（级）		<1		
检测点名称		(P6) 南厂区固化工序排气筒		
检测日期		2024-01-23		
检测点位	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标干烟气量（Nm³/h）		628	621	622
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（mg/m³）	16.8	16.4	17.1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1.06×10 ⁻²	1.02×10 ⁻²	1.06×10 ⁻²
备注		ND：未检出		

---本页以下空白---

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名称		(P7) 南厂区生物质热风锅炉排气筒		
检测日期		2024-01-23		
检测点位	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含氧量（%）		15.5	15.6	15.5
标干烟气量（Nm ³ /h）		964	970	977
颗粒物	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3.7	3.6	3.9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3.57×10^{-3}	3.49×10^{-3}	3.81×10^{-3}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8.1	8.0	8.5
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ND	ND	ND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/	/	/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/	/	/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61	65	67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5.88×10^{-2}	6.31×10^{-2}	6.55×10^{-2}
	折算浓度（mg/m ³ ）	133	144	146
烟气黑度（级）		<1		
备注		ND：未检出		

---本页以下空白---
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检测点位			
			上风向 1#	下风向 2#	下风向 3#	下风向 4#
2024-01-22	颗粒物 (μg/m³)	第一次	305	368	372	373
		第二次	306	354	356	358
		第三次	304	366	368	370
		第四次	303	365	369	372
检测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检测点位			
			上风向 5#	下风向 6#	下风向 7#	下风向 8#
2024-01-22	颗粒物 (μg/m³)	第一次	302	351	361	355
		第二次	307	381	376	383
		第三次	305	364	366	368
		第四次	304	354	359	362
检测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检测点位			
			上风向 1#	下风向 2#	下风向 3#	下风向 4#
2024-01-22	非甲烷总烃 (mg/m³)	第一次	0.80	1.10	1.12	1.16
		第二次	0.85	1.12	1.10	1.16
		第三次	0.87	1.16	1.13	1.12
		第四次	0.75	1.09	1.02	1.06
检测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检测点位			
			上风向 5#	下风向 6#	下风向 7#	下风向 8#
2024-01-22	非甲烷总烃 (mg/m³)	第一次	0.72	1.06	1.04	1.09
		第二次	0.80	1.13	1.12	1.17
		第三次	0.77	1.10	1.07	1.05
		第四次	0.86	1.12	1.13	1.12
备注		/				

---本页以下空白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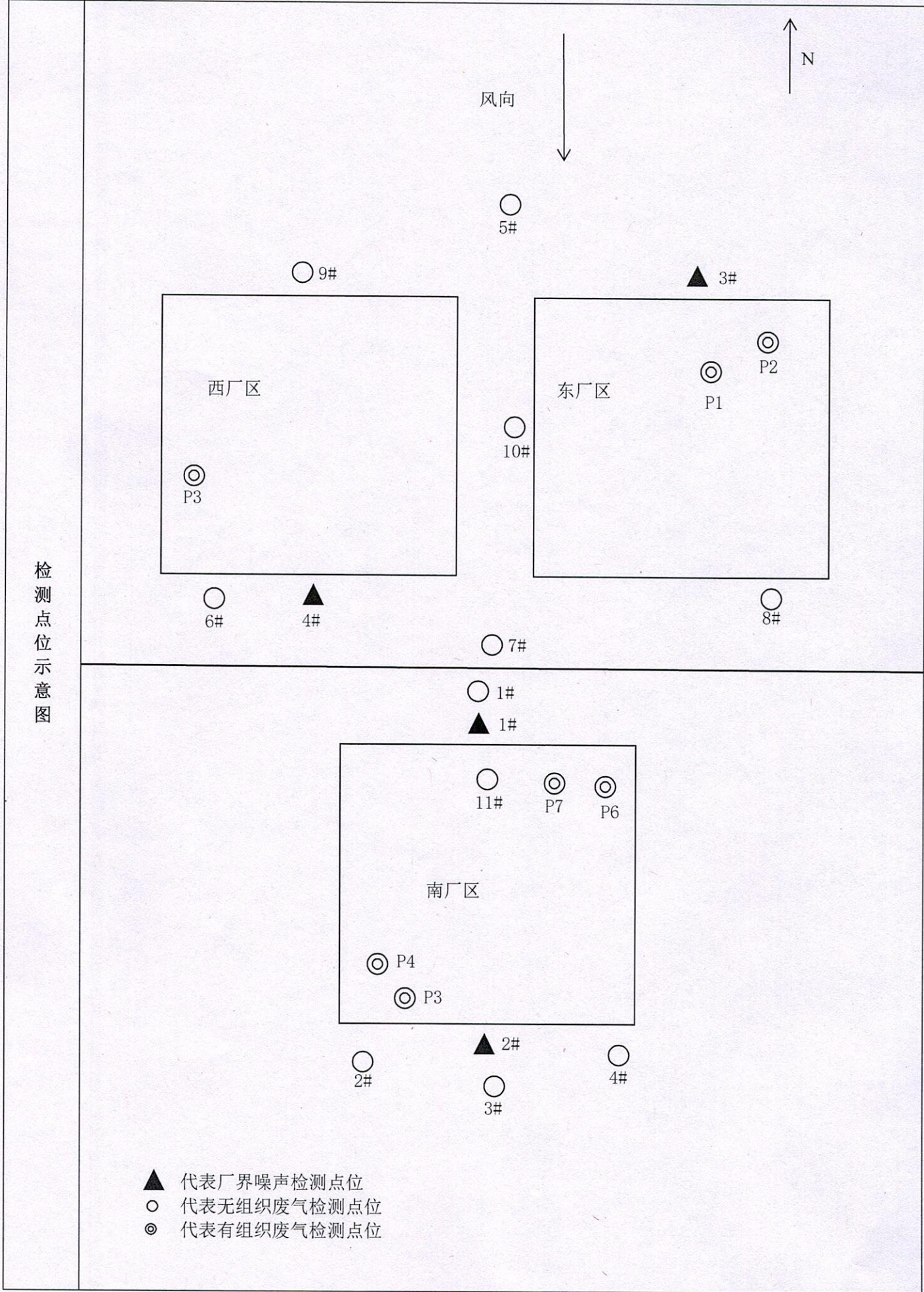
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点位	检测结果	平均值
2024-01-22	非甲烷总烃 (mg/m³)	西厂区厂区外监控点 9#	2.52	2.58
			2.68	
			2.59	
			2.54	
		东厂区厂区外监控点 10#	2.78	2.62
			2.59	
			2.76	
			2.36	
		南厂区厂区外监控点 11#	2.60	2.56
			2.07	
			2.89	
			2.66	
备注	/			

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	2024-01-22			
检测点位		南厂区厂界北 1#	南厂区厂界南 2#	东西厂区厂界北 3#	东西厂区厂界南 4#
检测结果 L _{Aeq} [dB (A)]	昼间	57.5	57.8	57.7	57.3
备注		/			

---本页以下空白---



检测期间气象条件现场记录表

检测日期	时间	天气	气温 (℃)	气压 (kPa)	风向	风速 (m/s)
2024-01-22	07:25	晴	-4.1	104.1	N	1.2
	08:45	晴	-3.6	104.0	N	1.0
	08:55	晴	-3.2	104.0	N	1.1
	09:50	晴	-3.0	103.9	N	1.0
	10:55	晴	-3.0	103.8	N	1.1
	13:25	晴	-2.9	103.6	N	1.3
	14:45	晴	-2.7	103.6	N	1.2
	15:50	晴	-3.1	104.0	N	1.3
	16:55	晴	-3.7	104.1	N	1.4

有组织废气检测期间现场记录表

检测点名称	(P1) 东厂区固化工序排气筒			(P2) 东厂区生物质热风锅炉排气筒		
检测日期	2024-01-22			2024-01-22		
检测点位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			15		
排气筒直径（m）	0.16			0.25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烟气流速（m/s）	11.1	11.4	11.3	9.5	9.6	9.6
烟气温度（℃）	21.8	21.4	21.0	38.2	37.9	38.5
含湿量（%RH）	3.18	3.20	3.25	5.84	5.90	5.88
检测点名称	(P3) 西厂区烘干固化排气筒			(P4) 南厂区固化工序排气筒		
检测日期	2024-01-22			2024-01-22		
检测点位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			15		
排气筒直径（m）	0.16			0.16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烟气流速（m/s）	12.6	12.7	12.8	13.8	13.9	13.9
烟气温度（℃）	22.7	22.8	22.8	20.8	20.7	20.9
含湿量（%RH）	4.20	4.25	4.22	3.86	3.88	3.81

有组织废气检测期间现场记录表

检测点名称	(P5) 南厂区生物质热风锅炉排气筒			(P6) 南厂区固化工序排气筒		
检测日期	2024-01-22			2024-01-23		
检测点位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			15		
排气筒直径（m）	0.20			0.16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烟气流速（m/s）	6.7	6.8	6.9	9.5	9.4	9.4
烟气温度（℃）	37.5	36.8	37.3	20.5	20.4	20.4
含湿量（%RH）	5.13	5.34	5.20	3.72	3.75	3.72
检测点名称	(P7) 南厂区生物质热风锅炉排气筒					
检测日期	2024-01-23					
检测点位	处理设备后（出口）		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15					
排气筒直径（m）	0.16					
检测频次	第一次		第二次		第三次	
烟气流速（m/s）	15.7		15.8		15.9	
烟气温度（℃）	35.7		35.4		35.5	
含湿量（%RH）	5.87		5.93		5.94	

噪声检测期间现场记录表

检测日期	2024-01-22			
检测点位	南厂区厂界北 1#	南厂区厂界南 2#	东西厂区厂界北 3#	东西厂区厂界南 4#
昼间时间	09:00	09:15	17:00	17:15
风速（m/s）	1.1	1.0	1.4	1.3
校准仪器	声校准器 AWA6021A SDZH-A02002			
校准结果 dB（A）	测前校准	93.8	测后校准	93.9

-----至此本报告结束-----